

证券代码：688052

证券简称：纳芯微

公告编号：2026-031

苏州纳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

第四个归属期归属结果暨股份上市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股票上市类型为股权激励股份；股票认购方式为网下，上市股数为 881,814 股。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总数为 881,814 股。

●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日期为 2026 年 7 月 15 日。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有关业务规则的规定，苏州纳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7 月 8 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公司已完成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四个归属期的股份归属登记工作。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激励计划方案及已履行的程序

（一）2022 年 5 月 30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激励计划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同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

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核实公司<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二）2022 年 5 月 31 日至 2022 年 6 月 9 日，公司内部对本次拟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人对激励对象提出的异议。2022 年 6 月 11 日，公司监事会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公告编号：2022-021）。

（三）2022 年 6 月 17 日，公司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

（四）2022 年 6 月 21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与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首次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22-028）。

（五）2022 年 10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与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预留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六）2023 年 6 月 21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作废处理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前述事项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七）2023 年 10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处理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公司独

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前述事项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八）2024年9月19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关于作废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及《关于作废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监事会对前述事项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九）2025年10月30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及《关于作废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前述事项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十）2026年6月22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四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前述事项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二、本次归属的具体情况

（一）本次归属的股份数量

序号	姓名	国籍	职务	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股)	可归属数量(股)	可归属数量占已获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总量的比例
1	姜超尚	中国	董事、董事会秘书	19,600.00	4,900.00	25.00%
2	叶健	中国	核心技术人员	32,379.00	8,094.00	25.00%
核心骨干员工（148人）				3,475,281	868,820	25.00%
合计				3,527,260	881,814	25.00%

注：1、上表中数值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均为四舍五入所致；

2、上表中不包括因离职导致不符合归属条件的23名激励对象所获授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二）本次归属股票来源情况

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

（三）归属人数

本次归属的激励对象人数为 150 人。

三、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股票的限售安排及股本变动情况

（一）本次归属股票的上市流通日：2026 年 7 月 15 日。

（二）本次归属股票的上市流通数量：88.1814 万股。

（三）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本次归属股票的限售和转让限制

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获授股票归属后不设置禁售期，激励对象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限售规定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2025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5 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2025 年 3 月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执行。

如果《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2025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5 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2025 年 3 月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中对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股份转让的有关规定发生变化的，则这部分激励对象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应当在转让时符合修改后的相关规定。

（四）本次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单位：万股

类别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数	本次变动后
A 股	14,252.8433	88.1814	14,341.0247
H 股	2,009.5000	/	2,009.5000
股本总数	16,262.3433	88.1814	16,350.5247

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后，公司股本总数由 162,623,433 股增加至 163,505,247 股，本次归属未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四、验资及股份登记情况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6 年 6 月 24 日出具了验资报告，对公司截至 2026 年 6 月 22 日止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四个归属期的限制性股票认购资金的实收情况进行了审验。经审验，截至 2026 年 6 月

22 日止,实际参与首次授予部分第四个归属期限制性股票认购的激励对象共计 150 名员工,实际认购限制性股票的数量为 881,814 股,公司已收到的上述股权激励对象缴纳的股票认购款合计人民币 59,963,352 元。

2026 年 7 月 8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四个归属期的股份归属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成。

五、本次归属后新增股份对最近一期财务报告的影响

根据公司 2026 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司 2026 年 1-3 月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35,736,538.47 元,基本每股收益为-0.22 元/股;本次归属后,以归属后总股本 163,505,247 股为基数计算,公司 2026 年 1-3 月基本每股收益将相应摊薄。

本次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881,814 股,占归属前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约为 0.54%,对公司最近一期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均不构成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苏州纳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7 月 10 日